國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國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 76 年,為一股票上市公司,主要從事於被動元件之產銷。

本公司於 110 年 6 月經董事會通過及 9 月經股東臨時會通過與奇力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奇力新公司)簽署股份轉換契約,以發行新股進行股份轉換方式,取得奇力新公司 100%之股權。股份轉換方式係以每 1 股奇力新公司普通股換發本公司 0.2002 股普通股,奇力新公司成為本公司 100%持股之子公司並終止上市及撤銷公開發行。本公司於 111 年 1 月發行 47,779 仟股完成股份轉換。

合併公司於 112 年 4 月以現金交割方式完成向賀利氏工業集團購買高階溫度感測器事業部之交易。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112年10月26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適用該修正時,合併公司依重大之定義,決定應揭露之重 大會計政策資訊。若會計政策資訊可被合理預期將影響一般用 途財務報表之主要使用者以該等財務報表為基礎所作之決策, 則該會計政策資訊係屬重大。此外: